郑州市第十八中学中心机房安全升级改造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郑财招标采购-2024-176

采　　购　　人：郑州市第十八中学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中绩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零二四年八月编制

特 别 提 示

对进入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工程建设、政府采购、医疗卫生项目，在试行全流程电子化阶段使用须知如下：

一、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交易的项目试行全流程电子化交易。

二、投标人（供货商）须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并按要求上传经 CA 锁签章和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ZTF 格式）。

三、开标时，各投标人需携带本单位 CA 锁（制作投标文件时所使用的 CA 锁）进行文件解密工作。

四、招标文件中的格式为参考格式，除交易中心平台要求的除外。

五、评标时，评标委员会成员通过电子交易系统，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进行独立评审。

六、投标人应持本单位 CA 锁及时更新、维护本企业的交易主体数据库信息，并确保其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否则，由此导致的投标失败，由企业自行承担责任。

七、相关资料和电子投标工具请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办事指南”栏目下载电子招投标操作手册、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电子评标（专家）操作手册等资料。（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

八、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标书过程中，如遇到电子交易系统的软件操作问题时，可通过热线电话（4009980000）咨询。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 6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11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23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1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 45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49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郑州市第十八中学中心机房安全升级改造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郑州市第十八中学中心机房安全升级改造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09月13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郑财招标采购-2024-176

2、项目名称：郑州市第十八中学中心机房安全升级改造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1375000.00元

最高限价：13750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郑财招标采购-2024-176	郑州市第十八中学中心机房安全升级改造项目	1375000.00	1375000.00

5、采购需求：中心机房安全升级改造，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为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4年08月23日至2024年08月30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

3.方式：各潜在供应商可通过本项目公告自行获取查阅采购文件。如有参与意向，可凭CA密钥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进行报名、投标（响应）等相关线上操作。如遇使用问题请拨打客服电话0371-96596。

4.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4年09月13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响应文件为“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电子投标（响应）文件（.ZZTF格式）须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4年09月13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7.1、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企业，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注：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于开标当天在资格审查时，将对所有参与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的信用情况（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进行查询、打印留存；**

7.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7.3、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7.3.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7.3.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

[2014]68号）；

7.3.3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4、按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发布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向中标人收取代理费。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郑州市第十八中学

地址：郑州市二七区碧云路校区

联系人：高中亮

联系方式：0371-5867652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中绩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金水东路88号楷林IFC金融国际中心A座1816

联系人：肖军伟

联系方式：0371-61777311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肖军伟

联系方式：0371-61777311

第二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本招标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前附表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1.1	采购人：郑州市第十八中学 地址：郑州市二七区碧云路校区 联系人：高中亮 联系方式：0371-58676526
1.2	代理机构：河南中绩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金水东路88号楷林IFC金融国际中心A座1816 联系人：肖军伟 联系方式：0371-61777311
1.3.4	合格投标人的其他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1.3.5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 ☐是（**明确该项目或相关采购包，以及相关标的及预算金额**） ☑否（**有关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详见评标标准**） 2.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软件类产品制造商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硬件类产品制造商所属行业：工业**
1.4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是。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_____% ☑否
1.4.7	联合体的其他资格要求：//
2.2	**本项目预算金额：1375000.00元，投标报价超过此预算价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1)投标报价：包括但不限于培训费、税务费、验收费、服务费等所有费用，不得另加任何其他费用。** **(2)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的费用，包括中标服务费、税费、售后服务等相关费用。**
5.3	是否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否（是、否） 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相关要求：☐_____// ☐将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8.1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

	按综合评分分值从高到低排名顺序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9.1	资格证明文件： *1.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资格承诺声明函： *3.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http://www.creditchina.gov.cn/），以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中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共3项的查询结果网页扫描件；**注：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于开标当天在资格审查时，将对所有参与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的信用情况（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进行查询、打印留存。若在资格审查时查询到供应商有相关负面信息的，则该供应商为无效供应商；**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5.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11.1	（1）投标报价：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执行。 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相关费用等。对采购项目履行过程中所需的而招标文件中未列出的相关辅助材料和相关费用，也应包括在报价中。 （2）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的费用，包括招标服务费等相关费用。
12	***投标保证金金额：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提供承诺函**
13.1	投标有效期：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60日历日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 质量保证期：验收合格之日起三年
14.1	*投标截止时间前须递交的投标文件： （1）加密电子投标文件（.ZZTF 格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2）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为“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3）逾期上传/送达的或者未上传/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16.1	**投标截止时间：2024年09月13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17.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远程开标大厅（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
18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 备注： （1）根据“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行不见面开标服务的通知（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tzgg/20200219/7716d6a8-4a44-4583-9ff3-123667607ef5.html）”第（一）条 投标人无需到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所要求证件、证明等，投标文件中应附相应资料清晰的扫描件，由于模糊不清导致评委无法辨别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所有投标人应提前30分钟，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进行远程开标准备工作。 （3）所有投标人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后，须先进行签到，其后应一直保持在线状态，保证能准时参加开标大会、投标文件的解密、现场答疑澄清等活动。开标时，各投标人需携带使用单位 CA 锁（制作投标文件时所使用的 CA 锁）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文件解密工作。否则投标文件将被退回。 （4）不见面开标操作说明详见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栏目下政府采购专区中的《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供应商） V1.0（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bszn/subpage.html）。
19.2	**信用查询：**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供应商“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站查询供应商“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如果投标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处理。 **信用查询时间：** **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于开标当天在资格审查时，将对所有参与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的信用情况（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进行查询、打印留存。若在资格审查时查询到供应商有相关负面信息的，则该供应商为无效供应商；**

	查询网站：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供应商“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站查询供应商“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如果投标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处理。
19.3	评标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由5人或5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并按政府采购制度的规定从财政部门的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0.5	核心产品：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23.2	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附后）
27.1	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3名
27.2	招标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否**（是、否）
31.1	**是否提交履约保证金：否**
32.1	预付款： 1.预付款比例为：/ 2.对中小企业在资金支付期限、预付款比例等方面的优惠措施：见合同
33	是否由中标供应商缴纳招标代理费：**是**（是、否） 招标代理费：领取中标通知书时由中标人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本次收费标准根据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发布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规定计取，不足壹万的按壹万收取，由中标人支付。 单位名称：河南中绩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自贸试验区分行 帐　　号：1702 0292 0920 0298 402 注：代理服务费于中标公告后提交至河南中绩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基本户。
34.1	本项目是否属于信用担保试点范围：否（是、否）
37.2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 ☑一次性提出 ☐多次提出
37.3	联系部门：河南中绩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金水东路88号楷林IFC金融国际中心A座1816 联系方式：0371-61777311

38	是否允许合同分包： □是。合同分包时，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_____% ☑否
适用于本投标人须知的额外增加的变动：	
1	根据本项目特点，投标人应提交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无
2	投标人应提交的其他文件：无
3	政府采购强制采购产品（伴随服务的货物）： 1.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投标人应提供有效期内的节能认证证书（**认证机构：**应符合《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根据《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和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调整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要求的公告》2009年第33号的规定，投标人所投产品应为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投标产品已列入《**市场监管总局关于优化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的公告【2020年第18号】**的产品必须提供通过国家3C认证的有关证明材料。
4	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郑州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郑州市财政局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和《郑州市财政局关于加强和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的通知》（郑财购〔2018〕4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入口”查询联系。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的采购人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或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3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潜在投标人：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本项目的投标人须满足以下条件：

1.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供应商。

1.3.2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3.3 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1.3.4 符合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的其他资格要求

1.3.5 若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投标人为非中小企业，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 如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4.1 两个及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1.4.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本须知 1.3.2 规定。

1.4.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1.4.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作为投标文件第一部分的内容提交。

1.4.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共同投标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1.4.6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7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与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的，其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6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资金来源

2.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包括财政性资金和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2.2 项目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如有）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2.3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费用。

4、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二、招标文件

5、招标文件构成

招标文件分为共七章，构成如下：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5.1 招标文件中有不一致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未澄清的，以投标须知前附表为准；投标须知前附表不涉及的内容，以编排在后的最后描述为准。

5.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投标人没有按照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5.3 现场考察或者答疑会及相关事项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6、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6.1 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以发布澄清（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投标人未回复的，视同已知晓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

因潜在投标人原因或通讯线路故障导致通知逾期送达或无法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有关的招标采购活动可以继续有效进行。

7、投标截止时间的顺延

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部分进行研究而准备投标或因其他原因，采购人将依法决定是否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8、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8.1 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中一个或几个分包进行投标，除非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

8.2 投标人应当对所投分包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分包中的部分内容，其该包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8.3 无论招标文件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服务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8.4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投标文件组成

9.1 投标文件由“第一部分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和“第二部分商务及技术文件”组成。资格证明文件要求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应完整地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中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涉及的事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2 上述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签署和盖公章或经公章授权的其他单位章（以下统称公

章）。采用公章授权方式的，应当在投标文件第一部分附公章授权书（格式自定）。

10、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

10.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标的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技术文件。

10.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10.3 本条所指证明文件不包括对招标文件相关部分的文字、图标的复制。

11、投标报价

11.1 投标人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招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除非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所有投标均应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11.2 投标人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分项服务、伴随的货物和工程的价格（如适用）和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署。

11.3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或多个方案的报价。

11.4 投标人所报的各分项投标报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2、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12.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避免因投标人的行为带来的损失。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因投标人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第 12.7 条的规定没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12.3 投标保证金应以人民币计，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2.4 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予以拒绝。

12.5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但投标人必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交回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开具的财务票据。中标公告发布后，未中标的投标人即可至采购代理机构退还投标保证金。

12.6 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合同后五（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或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转为履约保证金，或扣除采购代理机构中标服务费后无息退还差额。

12.7 下列任何一种情形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1）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2）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故意提供虚假材料；

（3）中标人拒绝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4）中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按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足额中标服务费。

13、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3.2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3.3 投标截止时间至本项目发布中标公告为止撤销投标，应当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支付本项目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2%的违约赔偿金。（如采购人未规定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违约赔偿金为投标人投标报价的2%）

14、投标文件的制作

14.1 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准备电子投标文件，以上传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14.2 投标文件及所有文件由投标人或经正式授权的代表在相应处签字，授权代表必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在投标文件中。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和盖章的投标文件，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人签字人用姓或首字母在旁边签字或签章后有效。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5、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5.1 投标文件为电子投标文件。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ZTF 格式）须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2）开标时，各投标人需持本单位 CA 锁（制作投标文件时所使用的 CA 锁）进行远程文件解密工作；

15.2 逾期上传/或者未上传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16、投标截止

16.1 投标人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上传到招标公告（文件）中规定的地点。

16.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投标文件。

17、投标文件的接收、修改与撤回

17.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接收投标文件，具体要求投标须知前附表。

17.2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如果投标人要进行撤回的，须提出书面申请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接受。

17.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17.4 除投标人不足3家未开标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所接收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五、开标及评标

18、开标

18.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人授权代表开标时进行签到，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

18.2 开标前，代理机构将会同相关人员检查网上招标系统正常与否，确认无误后开标。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加密投标文件解密，代理机构解密所有投标文件。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18.3 投标人需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解密，由于自身原因在规定时间内解密不成功的，作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下载采购文件成功后，如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或误传加密的投标文件，而导致的解密失败，将被拒绝。

18.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开标现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19、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19.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及其投标货物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19.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

19.2.1 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以及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9.2.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网页打印、签字并存档备查。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19.3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数额在1000万元以上、技术复杂的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及以上单数。本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要求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20、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20.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20.2 投标文件的澄清

20.2.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2.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0.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

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20.2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0.4 如一个分包内只有一种产品，不同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同一品牌的，按如下方式处理：

20.4.1 如本项目使用最低评标价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0.4.2 如本项目使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0.5 如一个分包内包含多种产品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载明核心产品，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中只要有1个核心产品的品牌相同，相关投标人将被认定为属于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按第20.4条规定处理。

20.6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或无线局域网产品清单，应提供处于有效期之内认证证书等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先采购办法见第六章评标方法和标准。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应属于品目清单的强制采购部分。投标人应提供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投标人所投产品应为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1、投标偏离

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负偏离的，按照评标办法中的规定执行。

22、投标无效

22.1 在比较与评价之前，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内容。**

22.2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2)未满足招标文件中商务和技术条款的实质性要求；

(3)未满足招标文件格式中的实质性规定的；

(4)投标人的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的或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且投标人未按照规定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5)属于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6)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7)不符合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3、比较与评价

23.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23.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采用下列一种评标方法，详细评标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1）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3.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满足其中一项投标报价扣除10-20%后参与评审，不重复扣除。如为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视同中小企业，具体办法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3.4 落实其他政府采购政策条款。具体办法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4、废标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5、保密要求

25.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5.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标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标文件、评标情况和评标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六、确定中标

26、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除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的情形外，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结果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报价相同的处理方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处理方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7、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供应商

27.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

27.2 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由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28、发出中标通知书

在投标有效期内，中标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布中标公告。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9、告知招标结果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投标人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供应商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30、签订合同

30.1 中标供应商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或遵照当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0.2 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0.3 如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中标供应商须按投标保证承诺书内容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支付赔偿；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序，确定下一中标

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0.4 当出现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或中标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可与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1、履约保证金

31.1 如果需要履约保证金，中标供应商应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履约保证金保函。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供应商也可以自愿采用其他履约保证金的提供方式

31.2 政府采购利用担保试点范围内的项目，除 31.1 规定的情形外，中标供应商也可以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供合格的履约担保函。

31.3 如果中标供应商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被视为放弃中标资格，中标供应商须按投标保证承诺书的承诺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支付赔偿。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2、预付款

32.1 预付款是在指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履行前，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预先支付部分合同款项，预付款比例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执行。

32.2 如采购人要求，中标供应商在收到预付款前，需向采购人提供预付款保函。预付款保函是指中标供应商向银行或者有资质的专业的担保机构申请，由其向采购人出具的确保预付款直接或者间接用于政府采购合同履约或者保障政府采购履约质量的银行保函或者担保保函等。

33、招标代理费

本项目是否由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费，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执行。

34、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34.1 本项目是否属于信用担保试点范围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4.2 如属于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范围内，中小型企业投标人可以自由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采用履约担保和融资担保。

34.2.1 投标人递交的履约担保函应符合本招标文件的规定。

34.2.2 中标供应商可以采取融资担保的形式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进行融资。

35、廉洁自律规定

35.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供应商恶意串通。

35.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

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36、人员回避

潜在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均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37、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37.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7.2 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应符合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重复或分次提出的、内容或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37.3 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8、合同分包

38.1 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是否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这种要求应当在合同签订之前征得采购人同意，并且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一致。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人的主要合同义务。

38.2 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38.3 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分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分包给大型企业。

39、合同转包

本采购项目严禁中标人将任何政府采购合同义务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中标人将政府采购合同义务转让给第三人，并退出现有政府采购合同当事人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受让人（即第三人）成为政府采购合同的另一方当事人的行为。中标人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义务，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一章及本章的规定进行评标工作，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评标的组织工作。

一、评标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2、《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3、《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87号令）；

4、《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项目价格评审管理的通知》；

5、《评标委员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

6、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

7、本项目招标文件。

二、评标原则

1、公平、公正、科学合理评标；

2、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或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数额在1000万元以上、技术复杂的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评标委员会由招标采购单位从河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后并依法组建，有关人员对所聘任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必须严格保密，与投标有利害关系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委员会；

3、参加评标的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和规定，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

4、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参加评标的有关人员应对整个评标、定标过程保密，不得泄露；

5、评标委员会成员（以下简称评委）应按规定的程序评标；

6、评委在开始评标前，应首先检查每份投标文件的内容是否完整，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对于实质上未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绝。对于报价特别异常的，由评委依法认定。

7、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评审。

8．投标人对评委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三、评审顺序

1、开标结束后，首先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87号

令）规定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性进行审查，详见附件。

2、评标准备工作

2.1 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

2.2 宣布评标纪律，集中保管通讯工具；

2.3 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2.4 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

3、符合性审查工作

符合性审查是指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填写“符合性审查表”详见附件。

4、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5.1 如本项目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评标委员会在审查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后，按投标报价从低到高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5.2 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得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5.3 如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进行评审打分，以评审得分从高到低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5.4 评标委员会每位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计算得分平均值，以平均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按排序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一位，第二位四舍五入。

6、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7、核对评标结果。

四、评审标准中应考虑下列因素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

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工程项目为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5%作为其价格分。（详见评分标准）。

2、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工程项目为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2%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详见评分标准）。

3、国家相关部委针对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出台了相关调整优化政府采购执行机制，并于近日相继颁布《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市场监管总局2019年4月3日下发）（以下简称“机构名录”）、《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以下简称“节能清单”）、《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以下简称“环保清单”）。

根据要求，投标产品如有中属于“节能清单”中标记“★”产品的，必须提供经过“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未提供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于投标产品属于“节能清单”中非标记“★”产品的以及属于“环保清单”产品并经“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相应的产品认证证书的给于优先采购体现（详见评标标准）。

采购人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且投标人所投产品具有有效期内的产品认证证书，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惠措施为：如果采购项目包有多种设备，在技术部分打分项中给于优先采购体现（详见评分标准）。

4、投标人所投产品列入无线局域网产品清单，应提供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惠措施为：如果采购项目包有多种设备，在技术部分打分项中给于优先采购体现（详见评分标准）。

5、根据“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要求，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投标人所投产品应为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并提供由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6、其他政府采购政策要求：无。

7、中标候选人并列时的处理方式：

如采用最低评标办法，则：由采购人确定；

如采用综合评标法，则：根据采购需要、商务、技术均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按评标委员会评出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中标候选人（如最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五、综合评分标准

评委将根据评分标准，分别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分。具体评分标准如下：

评分标准

一、投标报价（30 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响应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30

特别提示：1、报价应以公平、合理且对采购人有利为原则。投标报价是评标综合打分的依据之一，但不是唯一依据，也不是决定性因素。

2、投标报价应是在保证采购需求和服务质量的基础上的全部费用价格。响应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评审的响应人的报价时，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响应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评标价不作为成交价和合同签约价，成交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为准。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中小微企业产品和监狱企业产品只给予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给予价格扣除。

二、商务部分（22 分）

2.1 业绩（2 分）

投标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提供类似业绩的，每提供一份得 1 分，最多得 2 分。

注：投标文件中附合同扫描件。

2.2 体系认证（5 分）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提供一个得 1 分，共 5 分。

注：提供证书扫描件。

2.3 售后服务（10 分）

针对该项目提供科学合理的售后服务方案，根据方案内容全面程度、突发故障处理应急措施、产品维护等进行比较打分。

方案内容完整、科学合理，针对性强的为优，得 10 分；

方案内容良好、不够全面、针对性不太强的为良，得 7 分；

方案内容一般、不够全面、针对性一般的，得 5 分；

方案内容较差、表述不清的为中，得 3 分；

不提供的得 0 分。

2.4 培训计划（5 分）

针对该项目提出完整、全面、快速有效的培训计划及培训方案。

培训内容非常全面、培训计划安排非常合理，提供专职培训人员的为优，得 5 分；

培训内容全面、培训计划安排合理的为良，得 3 分；

有培训内容、培训计划，但培训人员及计划安排不合理的为一般，得 1 分；

不提供的得 0 分。

三、技术部分（48 分）

3.1 技术参数（35 分）

根据投标文件技术响应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此项得满分。带★号的技术参数每有一条不满足的扣 2 分，扣完为止。不带★的技术参数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扣 1 分，扣完为止。采购人保留招标后通过测试验证技术参数的权利，若有虚假中标无效。（投标人应按技术参数表中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文件作为技术评标依据，不能提供视为不满足，分值扣完为止）

3.2 实施方案（10 分）

根据投标人的实施方案是否针对本项目拟投入的人员，提供详细的进度安排，调试方案，试运行及验收方案，包括详细的实施计划、整体工期要求、进度安排和按期完成的措施等内容。

进度安排非常完美，责任划分明确，方案非常完善合理得 10 分；

进度安排合理，责任划分明确，方案完善合理得 7 分；

进度安排一般，责任划分缺项，方案合理得 5 分；

进度安排差，责任划分缺项，方案差得 3 分；

不提供不得分。

3.3 质量保证措施（3 分）

内容优秀、全面、针对性强的为优，得 3 分；

内容一般、不够全面、针对性一般的，得 2 分；

方案内容较差、表述不清的为差，得 1 分；

不提供的得 0 分。

注：计分过程中按四舍五入的法则，最终结果取至小数点后 2 位。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打分，以所有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供应商的最终得分，并按照最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附件一、资格审查办法

序号	审查因素	资格审查内容及要求
1	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资格承诺声明函	提供资格承诺声明函
3	“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查询	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http://www.creditchina.gov.cn/），以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中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共3项的查询结果；注：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于开标当天在资格审查时，将对所有参与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的信用情况（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进行查询、打印留存。若在资格审查时查询到供应商有相关负面信息的，则该供应商为无效供应商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5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按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规定的资格审查标准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则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将被否决。

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应予废标。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交书面资格审查报告，列明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

附件二、符合性审查

序号	本项目要求	评审标准
1	签署、盖章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2	商务和技术条款	满足招标文件中商务和技术条款的实质性要求
3	招标文件格式	满足招标文件格式中的实质性规定的
4	投标报价	供应商的报价未超过了采购预算的或未被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
5	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不属于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6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7	其他实质性要求	符合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第五章 采购需求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	单位	数量
1	ATS切换柜	1、400A3PATS自动切换装置1台； 2、2*400A3P总开关； 3、两路输入分别配置通断指示灯、零线排、地线排、V25防雷器； 4、柜体黑色烤漆，全正面维护，下进线下出线。	台	1
2	精密配电柜	1、精密配电柜主输入断路器、输出支路断路器采用优质产品； 2、实时监测主路电压、电流、功率、功率因数、电量和开关状态；支路电压、电流、功率、电量、负载率、开关状态； 3、采用7寸液晶彩色触摸屏，单屏管理所有供配电部件、一个触摸屏可显示配电模拟图； **4、4*160A/3P UPS输入输出+2*160A/4P UPS维护旁路开关+2*63A/3P空调接入+28*32A/1P输出+2*16A/1P照明输出；** 5、C级防雷设计，Imax=40kA In=20kA ，配置32A/4P*1微型断路器用于防雷器分断； 6、提供运行数据对接接口与开发SDK。	台	1

3	UPS系统	**1、不小于30KVA三进三出UPS，UPS性能要求如下：** （1）输入电压范围：304VAC-456VAC； （2）输出稳压精度：≤±0.5%； （3）输出波形失真度：正常工作额定阻性负载时≤0.7%，电池逆变额定阻性负载时≤0.9%，电池逆变额定非阻性负载时≤2.5%； （4）系统效率：100%阻性负载时≥95%，50%负载时≥94.50%，30%负载时≥94%； （5）音频噪音：≤60dB（A）。 2、采用有源功率因数校正技术（PFC），输入功因接近1，大幅减少了对市电电网的污染； 3、采用先进的DSP数字化控制技术，全数字化的高性能DSP中央处理芯片，数据处理精确迅速，使UPS性能出色稳定，品质更加可靠； 4、采用高可靠的功率器件保护功能和更强的防腐性能，提高了对负载环境的适应能力，适应用电设备使用环境的千变万化。	台	2
4	蓄电池及电池柜系统	1、为满足设备延时需求：要求单只电池容量不低于100AH铅酸免维护蓄电池，配置32节蓄电池，提供符合国家标准的配套蓄电池柜，表面优质冷扎及表面静电喷塑，起到防尘，承重功能； 2、蓄电池需采用独特的气体再化合技术（GAS RECOMBINATION），不必定期补液维护； 3、蓄电池要求采用全自动的安全阀（VRLA），能防止气体被吸入蓄电池影响其性能，同时也可防止因充电等所产生的气体造成内压异常而损坏蓄电池； 4、自放电率低，在20℃的环境下，蓄电池在6个月内不必补充电能即可正常使用； 5、所投蓄电池产品需适应环境能力强，可在-20℃～+50℃的环境温度下使用，能适用于特殊环境。	只	32

5	模块化机柜	1、机柜采用高强度A级优质碳素冷轧钢板和镀锌板； 2、机柜表面喷涂喷粉厚度不小于60μm，采用黑色砂纹工艺，满足防腐、防锈、光洁、色泽均匀、无流挂、不露底、无起泡、无裂纹、金属件无毛刺锈蚀要求； 3、机柜网孔门通孔率需不小于80%； 4、机柜在长期承重情况下各部件不变形弯曲，整体静载重量≥1200KG； 5、机柜尺寸：宽600mm*深1200mm*高2000mm。 6、单柜配置两套PDU,单套PDU要求不小于12口，32A单相竖装PDU，需要配备空开，要求工业级,至少配置三灯防雷。 7、上下至少具有两块1U封板隔离冷热的风道，不少于6个束线圈，机柜侧门板免工具，可快拆。	台	11
6	密封冷通道系统	1、微模块通道端门需采用自动平移门设计，并与门禁联动，门禁识别通过后可自动开启； 2、不小于8mm厚的钢化玻璃； 3、配置有（包括但不限于）：出门按钮；紧急出门按钮；紧急开门按钮；防夹功能；玻璃门可隐藏于端门。 4、M型线槽，螺钉安装，适配600宽柜位，装在机柜顶部，用于强电布线；配套安装支架； 5、M型线槽，螺钉安装，适配600宽柜位，装在机柜顶部，用于弱电布线；配套安装支架； 6、配置人体感应控制开关 7、适配600mm宽，1200mm通道控制天窗，全钣金结构,需配置摄像头、烟感、温湿度传感器安装接口；天窗两侧带可控三色灯； 8、适配600mm宽，1200mm通道翻转天窗，可翻转，配不小于5mm钢化玻璃；天窗两侧带可控三色灯； 9、预制门楣含门框告警灯，门头，微模块执行器等； 10、氛围告警灯：在动环告警后可于微模块微模块进行联	套	1

		动，通道内灯光需保证至少有3种颜色，能够与紧急告警、一般告警、提示告警进行联动，为保证指示灯的易用性，在模块端门处明确指示告警颜色； 11、含RGB三色LED灯带、可支持全彩灯带接入； 12、可与消防联动控制天窗模块。 13、冷通道需具备温湿度调节功能，30.5kW列间内安装，密封在微模块中，水平送风，内部形成密封的气流组织，杜绝与外界热空气接触； 14、应具有高可靠性：运行应根据全年365天，每天24小时不间断运行设计；要求平均无故障时间MTBF≥10万小时； 16、系统应具备接入微模块的主控平台接口： （1）具备RS232和RS485(或RS422)接口，且应具有良好的电气隔离(信号端子对地承受直流电压不低于500V)； （2）要求免费提供通讯协议； （3）要求机组应具有方便的现场监控及远程监控能力； 17、配置至少4只机房环境的高精度数字式温湿度传感器，-45℃~+125℃的精度在±0.5℃及以内，±5%RH,Modbus RTU通讯，提供数据接口和SDK，抗干扰性强，稳定可靠，OLED显示，双RJ45接口，首尾串接，支持不少于2路干接点采集。 18、配置至少2套不定位漏水控制器，检测漏水状态，通过漏水感应线检测到漏水后，通过采集器输出一个继电器报警信号，灵敏度可调，报警干接点输出，支持蜂鸣器告警，提供SDK。 （1）报警是发出无电压触点信号，并产生声光报警。 （2）485通讯接口，模块可编址0-255。 （3）在无放大条件下，简易双绞线串行RS485通信可达1200米。 （4）方便的DIN导轨安装方式。		

		（5）配套不定位漏水感应线，线长不少于5米，据微模块大小周长选配。漏水感应线采用两芯线设计，通用于任何基于短路原理的泄漏检测系统。 19、配置至少2套烟雾传感器，红外光电传感器、断电复位、防尘防虫抗白光、金属屏蔽罩，抗射频干扰，提供SDK。 （1）输出：继电器常开/常闭信号输出； （2）消耗功率：监视状态＜20uA，报警状态＜20mA； （3）LED指示：监视状态LED每40秒闪一次，报警状态LED闪烁。		
7	视频监控系统	1、要求至少配备两个点位； 2、能接入现有视频监控系统。	套	1
8	动环监控系统	★1、机房环境监控系统可支持TCP/IP及SNMP协议进行数据交互，为日后机房联网预留接口，能够实现集中或分散监控。支持C/S架构，管理人员可通过内网进行监控或管理。（提供功能截图） 2、监控平台软件监控界面展示可支持实时数据曲线功能，并非传统的数字展示，可将配电、温湿度等机房数据的实时变化通过实时曲线的方式形象地展示出来。 ★3、监控平台软件客户端展示可以支持多个监控界面自定义大小同时展示，用户可随意调用任意数量的监控界面同时展示，并支持监控界面全屏自动轮巡展示。（提供功能截图） 4、系统监测平台软件具备手机、平板移动终端远程监测功能，APP可支持安卓、ios多等操作系统。 5、机房环境监控系统支持多种报警方式：包括电话、短信、现场语音报警、E-MAIL报警、声光报警、手机APP报警推送等报警方式。 6、机房环境监控系统具有强大的报警级别管理功能，可区分多级报警，当系统出现报警时，可根据不同监控对象	套	1

		报警事件而划分不同的报警方式，包括划分报警等级、时间优先、次数频率等，在监控中心可以以不同颜色和声音对报警事件进行区分，完善的报警级别将会使系统具有更高的可靠性。 7、机房环境监控系统可根据不同的操作者划分了多级操作权限，最低级操作权限只能查看监控数据；具有控制权限的操作者可以进行对监控对象发送控制指令，例如：开、关空调；具有系统修改权限的操作者可以对系统所有控件进行属性、参数的修改；最高级的操作权限可以修改系统的所有参数，包括系统的运行参数；系统具有非常完善的权限分级管理功能，亦可根据用户实际需求，可对操作者划分不同的操作权限，不同的用户只能在自己的操作权限内进行系统的操作。也可为不同用户指定可访问的监控数据界面及相关操作。 8、要求内置4G短信模块，内置卡，LTE模块，支持移动\联通\电信模块 9、要求配置智能触摸屏，不大于13.2英寸，刷新率≥144Hz，OLED柔性护眼屏，不少于16G内存，不少于1TB存储空间，支持WiFi，分辨率≥2880x1920，电池容量10000mAh或以上； 10、要求配置声光报警器，全红色塑料壳，装在冷通道前门右上方，电压：12VDC；电流：1A；分贝：90-105db；功率：5W。 11、系统支持通过TCP Client、TCP Server、Com、Snmp、UDP、MQTT、Bacnet以及南向接口服务等与本地或远程设备通讯，兼容上万种设备通讯协议； 12、支持设备通讯状态检测、并发管理、通讯轮询周期管理； 13、系统自动存储多种运行数据，包括设备实时数据、系统项目数据、历史数据、报警数据、统计数据等，数据记		

		录保存一年以上； 14、系统支持多种数据存储的方式，包括整点存储、固定点存储、幅度存储、报警存储、间隔存储、类型策略存储； 15、系统支持数据的分析过滤，对数据进行有效性校验、误码分析过滤、冗余过滤、异常过滤等，保障数据的准确性； 16、支持通过各种运算规则对数据进行统计分析，提供测点级曲线展示及快速查询。 17、系统需支持主流图像监控设备的接入管理，支持视频实时预览、视频录像截图、视频控制、视频联动管理、录像回放功能。 18、监测并存储配电柜主路、支路以及机柜PDU状态与数据，为智能配电监测软件、数字实时监控系统等提供数据。 19、监测并存储UPS数据和工作状态与数据，为智能配电监测软件、数字实时监控系统等提供数据。 20、精密空调数据和工作状态监测接口软件，为实时监控系统系统提供数据和控制接口。 21、温湿度模块数据监测接口软件，为实时监控系统提供温湿度数据。 22、漏水报警监测接口软件，为实时监控系统提供漏水传感器相关数据。 23、消防报警监测接口软件，为实时监控系统提供烟感数据。		
9	服务器安全管理系统	1、操作系统兼容性：支持windows/linux主流操作系统，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的操作系统：Windows Server 2003 SP2、Windows Server 2008、Windows Server 2012、Windows Server 2016、Windows Server 2019；RedHat 4.3~RedHat 5.11、RedHat 6.0~RedHat 6.7、RedHat	套	1

		7.0~RedHat 7.2 RedHat8.0 ；CentOS 4.3~CentOS 5.11、CentOS 6.0~CentOS 6.10、CentOS 7.0~CentOS 7.6、Centos8.0；Ubuntu10.0以上；Suse 10~Suse 10 sp3、Suse 11~Suse 11 sp3、Suse12；中标麒麟、红旗Redflag3~4。 2、配置要求：本次项目配置管理控制中心软件≥1套；客户端功能授权≥5点，提供基础监测与杀毒能力，包括资产管理、账户风险、软件漏洞、基线检查、病毒查杀（控制中心查杀）、入侵检测、Webshell功能模块，提供≥3年升级维保服务。 3、资产清点：支持展示当前服务器、进程、账户、软件应用、Web资产、Web服务、Web框架、数据库、端口、网络连接、启动服务、安装包、计划任务、环境变量、内核模块等分类资产数量统计，可对分类资产全局进行快速搜索，保留历史搜索记录并保存搜索条件以进行快捷搜索，同时提供服务器名、IP地址、操作系统、资产类型的筛选搜索；针对搜索结果，支持按资产类型导出。 4、资产发现：支持对局域网内服务器的服务器进行扫描，并自动获取服务器相关信息，包括服务器名、在线状态、别名、主机IP、AgentID、分组标签、操作系统、IPv4、IPv6、负责人、所属部门等信息，可通过自动、手动的进行资产发现的任务设置。 5、行为管理：支持对服务行为进行状态学习，可添加命令执行、文件创建、网络连接三种服务行为例外的白名单，针对学习行为之外的行为进行告警，支持对行为进行信任、例外操作。 6、微隔离：支持自动学习并梳理出对互联网暴露的服务器端口信息，并提供端口处置。 7、漏洞检测：可对服务器的软件漏洞进行综合扫描，并可对扫描方式、扫描周期进行设置，并以报告的形式展示		

		软件漏洞扫描结果，包括：问题机器TOP5、影响最多漏洞TOP5、漏洞发现趋势等。 8、基线检查：可支持等级保护2.0的二级、三级检查、测评、整改的业务检查，系统内置官方等保2.0的二级、三级基线模板，满足等保二级及等保三级要求，同时支持用户自定义基线检查任务。 9、病毒查杀：采用主动的方式进行自动化病毒查杀，可支持Bitdefender、ClamAV、Qowl等多引擎技术识别并查杀最新病毒；可支持病毒文件自动隔离、自动删除、不处理三种方式。并可将病毒查杀的结果导出报告。 10、威胁总览：支持统计并展示服务器的可疑威胁及告警信息，包括：可疑威胁事件统计、可疑威胁分布、可疑问些趋势，以及具体的威胁事件列表，并可对威胁事件进行研判，还可将威胁事件导出为EXCEL格式的报告。 ★11、防恶意扫描：以攻击者视角、受害者视角展示恶意扫描的事件，包括：服务器名称、负责人、所属部门、操作系统、最近发生时间、受害IP、攻击IP等信息，并可将事件加入黑名单或白名单，还可对受害的IP进行防端口扫描、屏蔽扫描器等设置（需提供功能截图）。 12、无文件攻击：可通过无文件攻击检测引擎，对多种系统高危应用进行实时监控，实时监控服务器上发生的无文件攻击事件。及时告警，以便用户快速处置。 13、系统加固：支持系统内核加固技术，对非法创建文件、非法更改系统设置、非法创建可执行文件、非法提权等恶意行为进行监控和防护。 14、文件防篡改：支持驱动级防篡改，可以保护整个目录、网页或文件不被恶意修改或者变更，支持监控和控制文件读取、写入、删除、链接、创建、执行、重命名等操作，支持对目录、进程进行例外设置。 15、安全机制：客户端具有反逆向、反调试功能、自保护		

		功能，客户端和管理中心通信采用安全的加密机制。 16、性能监控：支持对服务器主机的CPU利用率、内存使用率、磁盘使用率进行监控，支持展示近1小时、近半天、近1天、近7天、近1个月、近1年的监控数据。 17、报告导出：支持各类日志、安全报表、资产报表、事件报表、功能状态报表的综合下载导出，并可根据实际情况对报表内容进行自定义导出。		
10	门禁控制系统	1、支持13.56MHz非接触式卡片，符合ISO/ICE 14443A/B标准 2、屏幕尺寸要求≥7英寸，分辨率≥800*1280；支持电容触摸，可在设备进行相关功能设置 3、要求配置双目高清摄像头，支持红外和RGB输出； 4、要求采用无补光灯设计； 5、要求支持活体检测功能，有效防御照片、电子屏、视频等活体攻击； ★6、要求设备终端可存储人脸特征码数量≥10万（需提供具有CMA和CNAS标志的检验报告复印件）； ★7、人脸识别距离需支持1.0m-2.0m（需提供具有CMA和CNAS标志的检验报告复印件）； 8、人脸识别功能需要支持光线亮度不足情况下（环境照度≤0.11ux），能正常识别 9、要求人脸识别响核验响应速度≤300ms 10、识别通过率要求：选定误识别率为≤0.3%时为测试阈值，识别通过率应≥98% 11、要求支持遮挡功能，设备戴口罩识别的错误接受率FAR小于5%情况下，错误拒绝率FRR应小于2%，在戴墨镜、戴帽子、蓄须等遮挡情况下依然保持精准识别 12、要求设备外壳对外界机械碰撞的防护等级防护等级达到IK07 13、要求支持设备强拆、强制开门、非活体攻击等异常报	套	1

		警 14、身份认证后，支持真人语音提示 15、通讯接口要求支持TCP/IP、RS-485、韦根、RS232；支持WIFI及BLE蓝牙 16、可支持在室内或半室外的环境下使用；防水等级≥IP66 17、支持干节点信号输出，即可作为读卡器，也可作为一体机使用 18、支持U盘升级固件程序、数据下载、记录采集 19、设备离线情况下，可支持脱机使用，可存储的脱机记的数量≥20万 ★20、门禁智能终端能够适应各类的干扰情况的环境，并通过各种环境模拟检测，取得检验报告，检测内容包含低温试验、高温试验、阻燃试验、盐雾试验、电源端骚扰电压、电信端口的传导共模骚扰电压、辐射骚扰、静电放电抗扰度、电快速瞬变脉冲群抗扰度、浪涌（冲击）抗扰度等检测内容（需提供具有CMA和CNAS标志的检验报告复印件）。		
11	运维安全管理平台	1、采用嵌入式Linux平台，提供专用操作系统。既可以支持单机部署，也可以采用集群部署模式，模块之前采用高性能消息中间连接，数据采集模块之间有容错机制，单一平台即可可以满足百万级IT以及后续物联网设备接入管控的需求。 2、通过Portal统一展现；灵活定制每个用户的展现界面、支持登录界面 3、拓扑主体功能包括：通过多种算法自动发现网络拓扑图，支持多核心发现；可通过拓扑直观展现设备性能状态以及该设备相关组件性能状态；用户关心的相关指标都可以在拓扑上动态展现；支持设备节点可用性状态、配置变更、问题事件管理。SNMP支持 V1 V2 V3版本。支持基于	套	1

		资源模型的监控模式。 4、支持拓扑的右键功能调用各种管理工具对资源进行管理，包括：TELNET、SSH、PING、SNMP TEST等。 ★5、可以将服务器、存储、虚拟化、数据库、应用、等资源放到拓扑图上展示，并可绘制资源之间的连线，连线可关联资源和指标状；实时的图形化展示拓扑中各类网络设备的面板信息，直观显示该设备每个端口当前状态，选择对应接口，可以操作端口开启、关闭（需提供功能截图）； 6、根据部门之间的层级关系，为每个部门设定网段的IP地址范围，形成IP地址池，可自动计算IP地址池的容量。发现网络中的IP地址，计算网段的容量、使用率、在线IP数；自动发现IP地址、MAC地址、所属网段、上联设备名称、上联设备接口； 7、为网络IP地址设定基准，计算规划的子网容量、规划率、已登记IP数量、未登记IP数量；绑定终端IP、MAC、网络设备接口的连接关系；对未用IP地址可做预留处理。实时监控管理网络中的IP/MAC地址信息； ★8、支持对摄像头图像质量进行实时监测，监测内容包括视频信号丢失、色彩失真、视频模糊、亮度异常（过亮\过暗），视频遮挡、信号丢失等异常情况（需提供功能截图）； 9、支持简单网络管理协议SNMP v1,SNMP v2c和SNMP v3方式轮询监控支持对Cisco、Huawei、华三、中兴、博达、迈普、港湾、茶山网络、神州数码、锐捷、天融信、绿盟、方正、伟思网闸、联想网御、飞塔、同有、Cisco ASA 防火墙、天融信防火墙等主流厂商设备的监控； 10、支持对Windows、 Sun Solaris、IBM AIX、HP-UX、SCO UnixWare各类Linux操作系统的监控；提供可视化监控，支持Agentless方式对主机进程监视。支持对主机的变更管理。 11、支持对Weblogic、WebSphere AS、WebSphere Portal		

		Server、Tomcat等J2EE应用服务器的监控；支持对DB2、Oracle、Informix、MySQL、SQL Server、Sybase、PostgreSQL等数据库的监控；支持对通用和基础应用FTP、Ping、URL、Port、标准应用等的监控。对于应用的监控要求agentless方式，支持应用的变更管理。 12、支持通过SNMP、SMI-S协议实现对HP、Hitachi、IBM、SUN、EMC、DDN、昆腾等等厂商主流型号存储设备的监控。 13、可监控任意链路的带宽利用率、流量、广播报数量、丢包率、单播包数量、错误包数量、上行流量、下行流量等。 14、通过虚拟化管理功能监控虚拟化设备的各项指标包括：服务的可用性、主机内存使用率、主机CPU使用率、磁盘读取速度、宿主机的CPU数量线程数等。通过此功能监控虚拟主机的运行状态包括虚拟主机的：可用性、虚拟CPU的个数、虚拟内存的大小、虚拟机的操作系统版本信息、客户机的硬盘可用空间等。 15、支持对IBM、HP、DELL服务器的硬件监控；包括箱温度名称、机箱温度、机箱温度状态、CMOS电池名称、CMOS电池状态、ROMB电池名称、ROMB电池状态、核心电压名称、核心电压状态、1.8V电压名称、1.8V电压状态RDID存储名称、RDID存储状态、PCIE严重错误名称、PCIE严重错误、内存校检错误名称、内存校检错误、内存过热名称、内存过热、风扇名称（多个）、风扇状态（多个）、风扇转速（多个）、主板状态名称、主板状态、CPU状态名称、CPU状态、电源模块状态名称、电源模块状态、RAID盘名称、RAID盘状态系统电源名称、系统电源状态、电源过载名称、电源过载状态、主电源错误名称、主电源错误状态、电源管理错误名称、电源管理错误状态、驱动器错误名称、驱动器错误状态、风扇/制冷错误名称、风扇/制		

		冷状态。 16、目标设备IP地址系统直接诊断，提供故障快速诊断和快速定位功能，被诊断设备的检测项包括：ping、SNMP TEST、ssh远程、telnet远程、远程桌面。 17、支持对网络设备、链路、NVR、服务器、应用等监控设备进行日常自动巡检工作，巡检设备的各个指标状况，巡检完成后形成巡检报告。 18、支持JDBC、SNMP、MODBUS-TCP等各种标准化协议和接口对机房环境参数的监控，包括机房温度、湿度、市电、UPS电压、UPS电流、浸水、门禁和烟感的监控，并支持设置阈值，超过阈值则报警。 ★19、3D机房功能，可以根据用户实际机房部署建立起实景机房。按照机房内设备实际的部署位置，摆放到实景机房中相应的位置（需提供功能截图）； 20、支持灵活的事件监控策略设置，支持同种资源类型的指标使用不同事件监控策略，同时支持事件管理和报警管理。支持根本原因分析。 21、智能预警：通过动态阈值监控方式监控特定资源的特定指标，当监测的指标超出平均利用率时产生预警信息。 ★22、需配置资源授权数量不低于1000个点位。		
12	线路器材	要求包含本次机房建设的主电缆、通讯线、室内使用的电源线以及线路铺设所需的必要管材等。	批	1
13	环境建设	要求包含机房内的墙面、地面、顶部及空间进行合理的规划及处理，以便后期的使用。	项	1
14	系统集成	要求包含本项目所需设备的运输、安装、软硬件的调试、技术培训以及售后服务等。	项	1

核心产品：模块化机柜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

_____项目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需方）：郑州市第十八中学

乙方（供方）：

在甲方为获得_____等货物和伴随服务，委托____招标公司面向供应商进项招标活动，乙方参加了该项目公开招标，并以总金额（人民币： ¥:_____）（以下简称“合同价”）的价格中标。双方以上述事实为基础，签订本合同。

本合同在此声明如下：

1.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定义的相同。

2.下述文件及附件和乙方的投标文件作为合同签订的基础，是构成本合同的主要组成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第一条 采购项目、数量、单价及金额(金额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合计	大写：			小写：￥		

注：合同价为包含设备硬件、预装软件、运输、保险、安装调试、售后服务、培训等一切费用在内的郑州市第十八中学交货价，该价在合同履行期间固定不变。

第二条 质量标准:

第三条 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及期限及售后服务承诺：

1.提供全新未拆封产品（包括零部件、附件、备品备件）。

2.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甲方提供货物和服务，并负责可能的弥补缺陷。

3.乙方提供的设备质保期为___年。

4.响应时间：所投货物非人为损坏出现问题，我单位在接到正式通知后1小时内

响应，正常工作时间4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检修，非工作时间12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检修，解决问题时间不超过 24 小时。全新___设备在使用期间的质保及售后均按上述承诺执行。

第四条 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

1.所供设备均为原厂全新原包装。

2.带有包装物的设备、材料起吊或拆包装后，由负责安装的乙方通知甲方进行安装前的检验，符合包装标准后在行安装调试。

第五条 合理损耗标准及计算方法：设备在运输过程中的合理损耗由供方负责。

第六条 采购项目所有权自交付使用后时起转移，但甲方未履行支付价款义务前的采购项目属于乙方所有。

第七条 供货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日历天内供货并安装完成。

第八条 运输方式及到达地和费用负担：汽运、郑州市第十八中学指定地点、所有运输费用由乙方全权承担。

第九条 检验标准、方法、地点及期限：

1.产品应按照国家及有关部门的规定进行包装，以确保其安全无损地运抵供货安装地点。

2.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某些事项需要甲方提供必要的配合措施而投标文件中没有明确的，乙方应当在合理的时间内，以书面的形式通知甲方，甲方同意后，应当以书面的形式回复乙方。如果乙方未作书面通知，由此而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反之，如果甲方未按照其承诺提供配合，则造成的损失均由甲方承担。

3.产品运抵供货安装地点后，乙方应当通知甲方，甲方有权进行检验，对发现质量等不符合约定的，有权要求乙方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未检验或者未检验出问题的，并不免除乙方的任何质量义务。

4.乙方将标的物供货安装调试完毕后，甲方应在5个工作日内，严格按照合同的约定和约定的安装调试规范进行验收。

5.甲方有权对供货情况进行抽检。抽检不合格的，即使甲方此前未提出异议或者已经验收认可，乙方仍应承担质量不合格的全部责任。

6.甲方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7.项目验收合格，甲方应及时、完整、真实地签署《验收报告》。

8.项目验收不合格，乙方应当立即进行整改或者采取修理、更换、退货等补救措施。在约定的时间内整改或采取补救措施后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相关事宜按《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处理。乙方在约定时间内整改或采取补救措施后达到合格标准的，甲方为其签署验收合格报告，但因此延误项目交付、交货时间的，乙方应当按本合同的约定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

第十条 采购项目的安装调试：乙方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供货方案及计划，在交付货物时应向甲方提供货物的所有相关资料，并现场进行安装调试和培训，所有安装调试培训等费用由乙方全部承担，并保证设备正常运转，否则按不能交货对待。

第十一条 付款方式及信息：

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待项目验收合格之后支付资金。本项目列入2025年度预算，具体支付情况以财政资金到位为准。

付款信息：

单位名称：	
开 户 行：	
账　　号：	
账号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生产厂家、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国家规定标准或合同与投标文件响应要求的，或者乙方不能按时交付货物或不能完成系统安装、调试及不能完成投标文件其他服务条款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乙方如逾期完成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0.1%违约金。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收拒付部分设备款总额0.1%的违约金；甲方如逾期付款的，每逾期付款一日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所欠合同金额0.1%的违约金。

第十三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诉讼。

第十四条 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本合同共计四份甲方、乙方各**二份**。

甲方：郑州市第十八中学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注：本合同仅供参考，采购人有权修改此合同。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

（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个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开标一览表及相关证明文件

1、开标一览表

2、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3、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4、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5、资格承诺声明函

6、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7、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8、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9、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1、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金额单位：元人民币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交货期	
质量保证期	
投标有效期	
其他声明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个人电子签章）：

说明：

1、本表投标总价应与投标文件中报价表的总报价一致，否则投标人承担被拒标的风险。

2、与本表同时公开唱标的内容包括对其投标文件的修改或撤回通知、投标价折扣声明、其他采购人认为应该宣读的内容等。

2、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说明：1.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扫描件。

2.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3.联合体投标应提供联合体各方满足以上要求的证明文件。

3、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____（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码）在我单位任____（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是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投标人（签章）：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 政 编 码 ：_____

电　　话：_____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4、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投标人）的在下面签字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我单位授权（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投标，以我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年___月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身份证（反面）

投标人（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 政 编 码 ：_____

电　　话：_____

注：自然人投标的或法定代表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5、资格承诺声明函

致（本项目采购单位）：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依法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全称为_____，注册地点为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_____，联系方式为_____。

二、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三、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五、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六、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七、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我单位愿意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意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诺单位（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6、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响应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二、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三、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二）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四）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五）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六）投标有效期内，响应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响应人（企业电子签章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年 月 日

7、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___，采购编号：___）招标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中标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 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承认本承诺书作为贵方要求我单位履行违约赔偿义务的依据作用。

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个人电子签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电子邮件：

邮编：

日期：

8、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单位承诺：

在（投标项目名称）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个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9、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说明：

1.应提供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2.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需提供的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第二部分 商务及技术文件

1、投标书

2、分项报价一览表

3、技术偏差表

4、商务条款偏离表

5、投标人简介

6、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投标人须提交

6.1《投标人企业（单位）类型声明函》

6.2《投标人监狱企业声明函》

6.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7、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格式自拟）

8、符合评分标准要求的商务文件

9、招标文件要求的的所有技术文件

10、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文件

11、供应商提供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1、投标书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们收到了采购编号为___的（项目名称）采购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的投标活动并按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的投标邀请（项目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愿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提供完成采购文件规定的全部工作，项目交货期为____。

（2）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__个日历日。

（3）联合体中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联合体中的小型、微型企业之间___（存在、不存在）投资关系（如果是联合体的话）。

（4）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所有补充通知（如果有的话），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误解的权利。

（5）我方不是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我方不是采购代理机构的附属机构。

（6）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在中标后向贵方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费。

（7）按照贵方可能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8）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9）完全理解并无条件承担中标后不依法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法律后果。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传真：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个人电子签章）：

投标人开户银行（全称）：

投标人银行帐号：

日期：

2、分项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金额单位：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总 价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其他费用报价包含在单价中。

3、技术偏差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差描述	备注
1					
2					
3					
4					
5		……	…		

注：

⑴、“偏差”栏中详细注明所投参数与招标文件中要求有何不同，并说明其符合性。投标单位应逐项填制本表，页数不够时请自行复印或按格式添加。

⑵、如所投参数与“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一致的部分，仍需在本表填列“与本项目技术（规格）要求一致”样，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个人电子签章）：

4、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说明
1	交货期			
2	付款方式			
3	投标有效期			
4				
…	…			
	其他			

注：除上表中列出的商务偏差表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其中商务偏差指工期（若有）、质保期（若有）、质量标准（若有）是否偏差）若无偏差，在表格中写“无”或划“/”即可。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个人电子签章）：

5、投标人简介

投标人可以参考以下内容（仅供参考）：

1.投标人简介：包括公司概况、组织机构、近三年经营情况；

2.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服务）能力的相关材料；

3.具有完成本项目优势的详细说明

4.业绩及目前正在执行合同的情况；

5.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

6、投标人企业（单位）类型声明函

6.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 （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 （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 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 型企业、小型 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 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 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6.2 投标人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勾选或填空）：本企业（单位）为直接投标人提供本企业（单位）服务。

（1）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

说明：符合要求的单位，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不属于监狱企业的不需要提供。

6.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单位的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

说明：符合要求的单位，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需要提供。

7、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

（格式自拟）

说明：投标人应当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

（1）与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

（2）与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

8、评审所需要的其他商务文件

（格式自拟）

9、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技术文件

（格式自拟）

评分办法中的技术要求打分项可以在此处体现。

10、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文件

11、供应商提供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11.1 强制采购通过相关认证的清单产品（如有）

投标产品中强制采购通过节能认证的产品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商	证书编号	备注
1					
2					
3					
….	…..	….	….	…..	
投标产品中强制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商	证书编号	
1					
2					
3					
….	…..	….	….	…..	
投标产品中通过3C认证的产品					
1					
2					
3					
….	…..	….	….	…..	

说明：

1.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标记“★”产品），投标人应提供有效期内的节能认证证书（**认证机构：**应符合《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根据《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和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调整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要求的公告》2009年第33号的规定，投标人所投产品应为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否则其

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投标产品已列入《**市场监管总局关于优化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的公告》【2020年第18号】**的产品必须提供通过国家3C认证的有关证明材料。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1.2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的清单产品（如有）

投标产品中通过节能认证的产品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商	证书编号	备注
1					
2					
3					
….	…..	….	….	…..	
投标产品中通过环境标志认证的产品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商	证书编号	
1					
2					
3					
….	…..	….	….	…..	
投标产品中无线局域网产品					
1					
2					
3					
….	…..	….	….	…..	

说明：

1.对于投标产品属于“节能清单”中非标记“★”产品并经“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相应的产品认证证书的给于优先采购体现（详见评标标准）。

2.采购人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且投标人所投产品具有有效期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惠措施为：如果采购项目包有多种设备，在技术部分打分项中给于优先采购体现（详见评标标准）。

3.投标人所投产品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无线局域网产品清单的，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惠措施为：如果采购项目包有多种设备，在技术部分打分项中给于优先采购体现（详见评标标准）。